

天津旧城区,西马路和北马路交接处,是西北城角,俗称西北角。西马路和北马路是两条商业大街,西北城角是两条商业大街的交汇处,自然更为繁华热闹。

西北城角有一个大电车站,四通八达,往北方向,紫牌电车通到北站,再过地道,到北宁公园;蓝牌电车经过东马路到百货公司,下一站,四面钟、劝业场;去河东方向,过解放桥、东车站,连接一大片河东地区……反正无论你要去哪里,在西北城角上电车,叮叮当当准能把送你送到地方。

城隍庙大街

从西马路进城里,第一大街是城隍庙大街,城区内最繁华的一条大街,1950年前后,先是银元市场,后为棉布市场,再后来是鱼市,先后三届市场,每天人山人海,生意兴隆。

银元市场时期,我十四岁,每天看见银元贩子,张开一只巴掌,托着一大摞银元,吆喝着“买两块、卖两块”,买卖之间,赚取差价。银元贩子的本领,是辨别真假银元,贩子用大拇指和食指捏着一块银元,猛地吹一口气,立即放到耳边听声音,万无一失,立即就辨别出真假来了,对于拿假银元想骗银元贩子的恶人,银元贩子绝不客气,“呸!”狠狠地唾一口唾沫,把假银元往贩子脸上砸去——我真看见过大打出手的热闹。

到了布市时代,生意更是兴隆了,每个商户设一个摊摊儿,摊儿上堆起一摞白布,布市不做零售生意,生意以一匹布为厚度,一匹布十丈,只是长度,白布讲的是厚道,厚度有重量规定,一匹布必须重十斤,俗称“十斤白”。十斤白布的名牌是五福,布贩子吆喝,“大五福,买两件,卖两件”。白布买卖没有假货,生意人接过布匹,手指一捻,就能判断出成色来了。没有这点基本功,气概在布市上混。布匹市场,没有大喊大叫,气氛很是安详,摊位之间,也是张二爷、李二爷地相互称呼,一片和气生财景象。

大约从1950年开始,城隍庙大街的银元集市和布匹市场渐渐消失,随之就出现了一个鱼市,鱼市的烟火气极重,很是热闹。天未明,鱼贩子们的吆喝声就响彻云霄,把整个一条街隍庙大街的居民吵醒,连天津最早开门的水铺掌柜,都早被鱼贩子的叫卖声吵醒。卖对虾的吆喝“豆瓣绿呀”,卖黄花鱼的吆喝“就差一口气”呀,给天津人的生活,增添了浓浓的喜悦气氛。

习惯睡回笼觉的城隍庙大街居民,于此很是抱怨,只是没办法,谁也不能不让别人做生意呀,日久天长,渐渐地人们也就习惯了。

最让城隍庙大街居民不能容忍的是,本来干干净净的城隍庙大街,鱼市兴起之后,地面上永远一片积水,就算那时候卖鱼不管收拾,浓烈的鱼腥味也难以容忍,天长日久,满城隍庙大街居民人身上有一股鱼腥味。据说,当地全体居民请出律师打官司,强烈要求鱼市移出城隍庙大街,法院没有这么大的权力,城隍庙大街的鱼市,一直热闹了十几年。

城隍庙

天津城隍庙,是内城西北角的地标性建筑,庙前一条大街,因城隍庙而得名。城隍庙大街通向城外,有十几条胡同,可见城隍庙大街的繁华。

1945年,我随家迁进城隍庙大街,其时城隍庙已是一片破败,庙门早就没有了,行人随意出入,原来的大殿早成一座小学,庙内的一片空地,就是这座小学的操场。原来的侧房住进了人家,庙后还有几处大殿,殿门开着,没有人看管,随便什么人都可以自由出入,城隍老爷的卧像,厚厚的尘土遮住了衣着、面容,更没有人敬香燃烛,也看见有几位头上结着高高发髻的道士,每天上街买菜,回家烧饭,看样子日子很是拮据,每天粗茶淡饭,满脸愁容,终日无精打采。

听老人们说,城隍庙有过很长时间的辉煌岁月,每年四月初六到四月初八,三天的庙会,明明就是天津的狂欢节。我家住在城隍庙大街,很是见到几场热闹。

据相关资料,天津城隍庙始建于明万历二十四年(1596),坐北朝南,占地五亩,内分山门殿、城隍大殿和城隍内宅,长年香火不断,庙前更是生意兴隆,是天津人出游光顾的打卡胜地。

城隍庙每年四月初六至四月初八三天的庙会,是天津城区的一次盛会,早在几天前,各家商铺就开始占地摆摊,临到初六,天未明,庙前大街几百个摊摊儿就开始营业了,这些摊摊儿的货物,琳琅满目,吃穿日用,应有尽有。更有许多娱乐内容,拉洋片、小电影,等等,都是平时看不到的娱乐,尤其是看小电影的无声片,至今记忆犹新。

小电影,就是一个大大的木盒子,正面有几个小洞,镶着玻璃,交一分钱,让你扒着小玻璃窗向里面看电影。大木盒子里有一个手摇放映机,看着每个小窗口都坐下了人,放小电影的人开始摇动小放映机,无声片,没有声音,大木盒子外有手摇留声机,小电影一开始,就放一张唱片,里面放映《草船借箭》,留声机放时代歌曲《玫瑰玫瑰我爱你》,反正这一分钱白花。

我看过一次《刘备过江》,电影里身穿戏装的刘备走上江岸,诸葛亮站在船上向刘备致礼送别,放映小电影的人站在大木盒子外面,用地道的天津话模仿刘备的戏腔:“诸葛亮呀诸葛亮,你可把主公害苦了……”彼时觉得很是有意思。

城隍探亲

小时候常常进城隍庙游荡,更进去过城隍庙后院的内殿,内殿有一尊城隍爷的卧像,孤孤单单一个人似睡不睡地躺在大床上,身边没有人在陪伴。

后来长大些,胡思乱想,城隍爷何以单身一人呢?灶王爷身边总坐着他的太太,人称灶王奶奶。老两口感情甚好,形影不离,乡下有土地庙,土地庙简陋到连土地爷的泥塑都没有,有的土地庙里只有一个小台子,上面立一块石头,刻着“土地爷在此”的字样。异乡人移居此地,就去土地庙向这尊石头磕头求福。

城隍爷为一方守护,何以不把老伴儿带在身边呢?小时候以为城隍爷可能就是单身一人,一座城市,居民众多,日夜公务繁忙,也就顾不上回家了。

据说,城隍爷本来也是有妻室的,只是城隍奶奶出身凡人,不见经传,不能入神位。城隍庙里又没有内府,城隍爷只能一个人住在城隍庙里,诸般公务内府不得过问,于是城隍爷的日常生活也只能自理了。

那么,城隍爷没有老伴儿呢?有老伴儿,这位城隍奶奶又是谁呢?民间传说很乱,各地的城隍庙有各自的城隍奶奶,最远的传闻,说宋朝时,一位皇帝到城隍庙敬香,看见城隍爷面容和善,睿智可亲,便将一位百姓女子做媒嫁给了城隍爷。可惜,皇帝的媒妁之言并不被百姓认可,许多地方的民众选出本乡的贤淑女子,配嫁给本地城隍爷,希望遇到什么事情,在城隍爷耳边吹吹风,对本乡民众多有个关照。

至于城隍奶奶到底何许人也,还要请民俗学者作科学考证,这里要说的,是1934年,天津演出的一场城隍爷娶亲的闹剧。

1934年,天津一位富翁,膝下年轻的独生女儿患了不治之症,弥留之际失去理智,胡言乱语地对她老爹说:我死了,老爸不必过于悲伤,城隍爷娶我为妻,我只能辞别父母而去了。

人之将去,胡言乱语本不足怪,只是此事被天津闲人们传扬开去,事情就越闹越大。最后闹到不可收拾,还真闹成一桩天下奇闻了。

天津闲人多,天津闲事更多,好容易一位如花似玉的妙龄女子奉城隍爷之命,去和城隍爷喜结良缘,我等善男信女不热闹热闹,岂不是太对不起这位妙龄女子的一片真情,更对不起城隍爷对本城民众照顾多年的一番辛劳了吗?

于是,众闲人全员出动,先说服天津城隍庙道人,庙方默认此事,闲人们再全员出动,操办一切事宜。于是,某月某日,天津城隍庙大门外贴出告示:“某月某日,本府城隍与某小姐结为秦晋之好,希各方善男信女届时到庙捻香祝贺。”

好家伙,这一下,假戏唱真了,天津人本来爱热闹,而且人人更爱凑热闹,“捻香祝贺”,多不过两角钱买一股香去烧烧,到地方看看热闹,比看场玩意儿乐子大多了。何况,城隍庙开市日,盛比一场大集市,顺便买点新鲜东西,品尝品尝天津名吃,也为乐事也。

成亲的那天,天津演出了一场城隍娶亲狂戏。那场热闹,你无论怎样夸张都不过分,热闹过去,各方闲杂人等赚得盆满钵盈。天津安静下来,该引车的引车,该卖浆的卖浆,善男信女们辛苦一场,连块喜糖都没分到。

为考证此事,本人费了九牛二虎之力,遍翻1934年天津《大公报》《益世报》,报端未见一字记载,可见荒诞不经之举,难登大雅之堂也。

“肥卤鸡”的百年老卤

西北城角城外,正对着文昌宫大街,大街街口有一家卖肥卤鸡的摊摊儿,一口大锅方立在于街角,炉火长年不息。晚上8点,收摊儿回家,炉火封好。第二天天未明,把炉火捅开,一声“肥卤鸡”,城里城外的老主顾,几十只胳膊伸出去,吃的就是头炉肥卤鸡。

这家天津第一肥卤鸡,味道醇正,奇香无比。就因为每天要吃西北城角的肥卤鸡,北洋军阀们下野之后,大多选址天津来做寓公。

这家名声遐迩的肥卤鸡掌柜,家住西北城角城外一处地方,老朋友张仲先生为此公芳邻。张仲先生对我说过,找张先生,不必问知家庭住址,走过文昌宫大街,走到西头居民区,嗅着一股醇香的卤鸡香味,哪户人家的香味最浓,隔壁便是津门乡贤张仲老先生的福宅也。

在自家院里制作卤鸡,卤鸡的香味飘散四方,本是正常现象。但这家掌柜更有妙招扩大影响,制作卤鸡靠的是一锅老卤,这家掌柜手艺道上规矩,每卤一锅生鸡,一定要加一次卤料,他家百年传承的老卤,多少种调料,多少种中药,百年不变,最重要的是,每次卤料只用一次,卤鸡出锅,当即抛掉,绝对不再续用。卤料捞出,不能扔胡同外面的垃圾堆里,而是把卤料包打开,把煮过的卤料扔到屋顶上,晾晒三天,再扫下来,扔到垃圾堆里。此时,秘制的卤料即使被人盗走,也找不到门道,更无法煮出他家的卤鸡味道。

用过的卤料在屋顶上,一茬一茬地晾晒,多少年过去,他家屋顶有了一股浓郁的醇香。太阳一晒,那才是漫天的卤鸡香味,诱人垂涎三尺,不买一只他家肥卤鸡,这一天真是白白过去了。

自然,这一锅卤汤,就是他家的传家宝。越说越玄,为防备被人盗走卤汤秘方,老掌柜配制卤料时,一定要大门紧闭,除男性儿孙、儿媳孙媳外,女儿孙女绝对不许出屋。这就是传儿媳妇、不传闺女的老例儿。

老卤的传说延伸,老掌柜的女儿出嫁,姑爷也是制作卤货人家,家里娶来天津第一卤鸡人家的闺女,发财有望也。偏偏姑爷就是不争气,无论怎样下功夫,姑爷家的卤鸡就是卖不过亲家公的卤鸡,日久天长,生意不好,日子过得极不景气,最后别无生计,这位姑爷竟想改行去做别的生意。

天下没有好做的生意。最后,闺女求到老娘头上,求老娘给闺女偷出一坛老卤,帮助女婿改善卤鸡味道,沾沾娘家的光,日子也能过得滋润些。老娘疼女儿,一个女婿半个儿,闺女家日子不济,老娘心里也不踏实。

如此这般,老太太真是费了一番心计。一天,一家人早早吃过晚饭,老太太对家人们说,这个月生意好,结账时多赚了一些钱。正好,中国大戏院正演全本的《玉堂春》,老娘掏出自己的私房钱,请全家人看戏。本来老太太自己也想看这出戏,只是家里这锅老汤要有人照看,只好自己留在家中,改日再去看看。

老太太请全家人看戏,大家很高兴,稍稍准备,老少爷们都带领全家人出门去了,走到半路,老爷子忽然对孩子们说,哎呀,今天是咱们老祖宗的忌日,我怎么忘了给祖宗灵位敬香磕头了呢!说着,还让儿子给自己一张戏票,转身对儿子说,我走道儿快,误不了正戏。说着,老爷子就向回家的路上跑得无影无踪了。

跑到自家门口,老爷子一脚把院门踹开,一步就跳进院来。正好,院里儿正抬着一只大坛子往外走,闺女看见老爹突然出现,愣了一下,立即,满脸笑容地向老爹说,爹,我这正给您送来一坛山西老汾酒,说您带着全家看戏去了。老娘偏心,看戏的好事怎么把亲闺女忘了。

不等闺女的话声落地,老爷子一步抢到闺女面前,狠狠地一抬脚,把闺女怀里的坛子踢到了地上,嘟嘟嘟,满坛子老卤洒在地上。

老爷子一句话没说,回头向院外跑去,嘴里还嘟嘟囔囔地说,唉哟唉哟,开戏了,开戏了。说着,跑没了踪影。

从此,俩人家再不来往。

老爷子去世时,小儿子去姐姐家报信,跪在门外哭着说:姐姐,老爹走了,回家磕个头吧,老汤的配方老爹在世时早贡献给老本行们了。大哥最近请来一位广东烧鸡师傅,广东师傅说,现在顾客爱吃脆皮腊味,咱们的卤鸡该改进改了。大哥说,请姐姐回去回去,咱们合作开一个公司,研究制作新品种——天津卤鸡,一定能打开新局面……姐姐啊,不是老本行们有什么偷手,是作料的成色变了,老药材生在深山老林,现在都是农药堆起来的,咱老西北城角老卤鸡已变味儿了。大哥说,等你和姐夫回家,再一起研究老配方,找找咱们老西北城角老卤鸡的老味道呀……

第二九三六期

1

上世纪80年代的最后两年,我参加了高考。

我所就读的城郊中学,是一所处在城乡结合部的普通高中,学制两年。学生主要来源是没有考上重点高中的县城学生,他们大多家境优渥,有些学生家里已经给联系好了单位,就等着高中毕业就去工作。这些学生本来学习就不认真,也没想好好学,班上真心想学习的,只有来自农村的十个学生。

高一快结束的时候,我的历史老师,当时还担任着副校长,把我叫到教室外面,他对我嘿嘿一笑,我惊愕不已。他平时总是板着脸,原来历史老师笑起来也很灿烂。历史老师珍贵的一笑后,慈祥地问我打算报考文科还是理科?我还茫然的时候,他已经替我做了主。历史老师说:“我们学校理科师资力量不强,理科生还没有考上大学的,你上文科吧。”于是,我就学了文科。

天有不测风云。在高二文科班上了不到两个月,大约到期中考试前,地理老师的丈夫去世了。地理老师本就接近退休年龄,此后就没有再来学校,我们的地理课变成了自习课。第二学期,一位县中的老师骑着自行车,每周来给我们上两节地理课。他一节课要讲好多章,说是串讲,在高考前一定要把积压的课上完。

那时候,高考前要进行预选考试。县教育局把指标分配到学校,考试一般放在“五一”前后进行。只有预选上了,才有资格参加高考。预选考试后,全校剩下有资格参加高考的文科学生也就二十来个,不管原来在哪个班,都合并到一个班,进行最后的复习冲刺。

6月底进行了最后一次模拟考试。考完后,学生就不用来学校了,可以自由复习。7月6日,找班主任领取准考证,7月7、8日两天,按时参加高考就行了。7月6日我领到了准考证,考点是城关小学,在县城西头。我的学校在县城东头,中间隔了长长的县城街道,步行大约半个小时的路程。

看了考点,晚上回教室睡觉的时候,我发现坏了。高中两年来,我一直在教室住宿,晚上把课桌拼在一起,在上面睡觉,白天把课桌拉开,在上面学习。现在教室门已经换了锁,我去打探,班主任老师说:发了准考证,班级就算解散了。班上已经把教室移交到学校了,进不去了。

无处住宿,我到处溜达。华灯初上,大街上行人熙攘,我在大街上溜达。夜深渐深,人越来越少,我站在路灯下,看到几个醉汉拉扯扯扯、骂骂咧咧,我害怕酒疯子骚扰我,就跑到了河堤上。河水哗哗地流,对岸村里不知谁家狗,猛烈地狂吠,仿佛要把夜幕撕下来一片。旁边的菜地里,青蛙孜孜不倦地“呱呱呱”地叫个不停。月色下的河堤显得格外静谧,只有河堤上灌木丛中的几对男女,时不时发出窸窣窣窣的响动。好在今晚月光如水,不离不弃,无声无息地陪伴着我。

我从河堤东头走到西头,又从西头踱到东头,不知走了多少个来回。明天是7月7日,是我人生第一次参加高考的日子。看来,在这高考的前夜,我只能在河堤上度过了。我把一块平整的石头搬到大树底下,坐在石头上,背靠大树会舒服一些。到了后半夜,月光越来越黯淡,夜色慢慢将我笼罩。夜幕在我的心里投下了恐惧的种子,这夜子在发芽、生长。

突然,我看到了菜地那头有些光亮,有人深夜未眠。我忽然想起我的同学宏杰,他曾经告诉过我,他租的房子就在菜地边上,那亮灯处也许就是他的房子。我起身向亮灯处走去,还真的是宏杰。宏杰说天气太热,睡不着,他把报纸铺在水泥地上躺着,让我也一起躺下。那一刻,我感觉宏杰就是我命中的贵人。我长长地舒了一口气,睡不睡觉都不重要,至少没有夜的恐惧。

早上,我和宏杰一起去参加高考。不知是昨晚那个惺惺的不眠之夜,导致了我的思维混乱,还是大脑产生了幻觉。考场上的,我的注意力难以集中,脑子里一会儿是昨晚朦胧的月亮,耳朵里一会儿是昨晚村里狂躁的狗吠。

高考过后第二天,估分、填报志愿。我没有预知参考答案,估分数就只能靠感觉了。学校只有教导干事手里有一份《招生报》,二十多个学生把教导干事狭小的办公室围得水泄不通。我从人缝里挤进去,伸长脖子看到了报纸上的几个大字,记在心里。赶紧从人群中抽身出来,填写在志愿表上就交给了老师。记得好像有北京大学、中国人民大学、兰州大学等一些学校。

高考成绩啥时候出来,我是不知道的,也没有人告诉我。到了9月份开学,我到学校见到了班主任老师。班主任老师说:“今年,对于文科生来说,报考类别分为文史类和外语类。你考了431分,在我们学校已经很好了。你报的是文史类,没上线。可惜你没报外语类,外语类大专线是418分,要是报了的话,你就可以上大学了。”

那是1988年的夏天,我的第一次高考,就这样稀里糊涂地铩羽而归。

2

县中是我县唯一的重点高中,人们

都把考大学的希望寄托在县中。我咨询了县中招收补习生的条件,我的成绩没问题,只要交120元的补习费,就可以进班上课。我去西河找父亲,父亲正在西河的砖窑上忙活,他把烧好的砖从窑门口往外掏,然后放到架子上,拉到空地上码成垛。他满脸的煤灰,架子车上的砖还是热乎乎的。

说明了来意,父亲把我领到了砖厂旁边的小屋。小屋的地上有一个红砖围成的长方形,上面铺着厚厚的麦秆,麦秆上有一床被褥,这就是父亲的床。父亲在褥子下的麦秆里,摸索出了一个长筒手电,旋开手电筒倒出电池,电池上缠着几张纸币。父亲把钱整理后交给我,总共是九十元。父亲说:“我在这里一共就挣了九十块钱,你拿去吧。”

还差三十元,我在家里急得团团转。突然,一只猫跳上了桌子,我踉跄得一掌把猫扫到了桌下,猫“喵喵喵”地叫了起来。母亲急忙从灶房跑出来,母亲说:“这是你哥逮回来的猫,不久前才下了两只猫娃,你可别打它。”

我去看了猫娃,毛茸茸,花白色,挺可爱。我对母亲说,我上学还差三十块钱,我想把这三只猫带到城里去卖了。母亲说,你去卖吧。

那年高考

陈世敏



说,你去卖吧。

我用蛇皮袋装了三只猫,骑着哥哥的自行车就到了县城。两只小猫很快卖了二十块钱,这只猫妈妈大些,我想多卖五块钱,但就是没人愿意多出五块钱。我推着车子从城东头走到城西头,又从城西头走到城东头。最后,来到了老街。猫一直在袋子里“喵喵喵”地叫,东门口店铺里一个正在吃饭的老太太大声喊叫:“卖猫的,多少钱?”

我说:“十五块钱。”“给你十块。”老太太端着饭碗就出来了。“再加三块,这是大猫。”我说。“放出来看看。”老太太说。“放出来跑了,咋办?”我说。“你不放出来,我咋知道你的猫啥啥样子?”老太太说。

我解开蛇皮袋,猫一下子就蹿到了老太太的店铺里,钻到了柜子底下。我用手抓、用棍子捅,它就是不出来。

老太太哈哈大笑,说:“这猫生成就是我家的。给你十块钱,你还不想要。不要卖,你就自己把它捉走。想卖的话,这十块钱你就接着,猫就让它待在柜子底下歇着,你别管了。”

我接了十块钱。这样,三只猫卖了三十元钱,加上父亲出砖的九十元,我终于走进了县中的补习班,成了一名复读者。

3

县中不愧是重点高中,这里的学风比城郊中学好多了。学校为了节省电费,晚上自习的铃声一响,教室立马熄灯,学生立即往教工厕所外墙的空地冲锋,因为只有教工厕所的围墙上,才悬着一盏孤傲的灯泡,学生可以在墙外灯光下的空地上学习。跑慢了占不到地方的学生,只好在教室里点蜡或者煤油灯学习,点蜡或灌煤油是要花钱的,对于饥肠辘辘的穷学生来说,谁会把钱花到蜡和灯油上呢?

老师的教学水平良莠不齐,有大学本科毕业的,也有民办教师转正的,还有推荐上了大学的工农兵学员,但多数还是当地大专师范学校毕业的。地理老师不但能够绘声绘色地讲解九大行星在太阳系里的运行状态,而且还能用数学公式推演出黄赤交角的度数;语文老师来了兴致,还能讲述古希腊悲剧《俄狄浦斯王》的故事情节。这些都让我感到新奇,惊喜不已。

那个时候,没有网络,信息很不发达,缺少学习资料。有责任心的老师自己刻蜡版,给学生编些练习题。有些老师虽然整天说高考,其实他本人也没有见过真正的高考,因为他根本就没有参加过高考。这样的老师就是一本教科书,照本宣科,课后练习就是教材后面的简答题。

时间快得像公路上奔跑的汽车,一眨眼就又到了模拟考试季。经过模拟,班主任老师喜忧参半地对我说:“你的语文、历史成绩很好,但数学成绩不理想,让人不放心啊!”

我知道数学是我的短板。数学课堂上我真听讲,数学课本上的练习题我都会做,书上的例题定理公式我也能背过,但光靠记忆想学好数学显然是不够的。考试时,如果平时练习过的题改头换面,变成一张我从未见过的陌生面孔,我就不知所措了。我知道在数学方面,我的天赋不高。

这是我补习的一年,也可能是求学生涯中最后的一年。家里那么贫穷,不会再给我补习的机会,考不上大学就只能回家当农民。想到家乡那个“地无三尺平”的山村和自己单薄的身板,我不敢往下想。我的心里一直有一个声音:考上大学,改变命运,背水一战。

为了增加考上大学的几率,我汲取了去年备考的教训。我毫不犹豫地报考类别栏里,填报了外语类。其实,我对外语没有多少兴趣,我的兴趣在新闻、法律

方面,文史也可以。但考上大学是第一位的,在能不能考上大学还悬而未决的时候,奢谈兴趣,那就是好高骛远,华而不实。

毕竟考上大学,就能马上减轻家里的经济负担;考上大学,就能立即解决我个人的生存危机。只有我自己知道,上高中的多少个夜晚,我是用铅笔的一头顶在桌子上,一头顶住胸腹交界处的那个小三角区,靠挤压产生的疼痛来抑制饥饿衍生的烦躁。那个时候还是计划经济时代,只要考上了大学,立马就变成了国家的人,吃饭国家发饭票,毕业了国家安排工作。

我从来没有亲眼看到过一所大学,更没有走进过一所大学,但我时时刻刻都对大学产生着遐想和憧憬。每一次的想法都不一样,唯一相同的是我坚信大学是个亮堂堂的地方。为了那个亮堂堂的地方,吃苦受累天经地义,起早贪黑义无反顾。我觉得心里有一股气,鼓舞着我披荆斩棘,勇往直前。

4

看到《招生报》,我才知道外语类比文史类可挑选的大学少了许多。外语类可供选报的大学里面,除了少数几个名牌大学外,多数都是师范类院校。老师说,国家把外语类单列出来,就是要培养更多的外语教师,来满足国家改革开放对外语人才的需求。

我知道我们县中每年考上本科的学生不超过三十人,能考上名牌大学的也是多年不遇一个。所以,那几个名牌大学我就不想了,还是填报一般的师范类大学更靠谱。我问班主任老师,师大好,还是学院好?班主任老师说师大好,但录取分数可能高些。我说以后工作,师大工资高,还是学院工资高?班主任老师说,都是本科,工资也是个档次。

那还犹豫什么,我就理所当然地填报了师范学院。师范学院的录取分数线低,录取的命中率就高。以后工作了,和师大毕业的工资也一样高,我虽然数学天赋不高,但这个账,我还是会计算的。我为我的计算沾沾自喜,但没过多久,我就知道了,人算不如天算。倒不是数学高考成绩不好,高考题不像平时考试题那样刁钻古怪,它重基础,只要重基础,就好办,我的数学基础不算差。中档题竟然是课本中的几个三角函数例题,我简直高兴坏了,我充分发挥我记忆力好的优势,仿佛课本上的例题在脑子里明摆着,我只需把它写到试卷上就行了,我可以确保不错。因为我的数学虽然不好,但我可没少下功夫,数学课本基本能背过。至于后面的几个大题,我本来就不在意,我有自知之明,那是给尖子生出的。我努力把不可能变成可能,竟然连对了一条辅助线,把一道立体几何大题给做出来了。数学老师就说,高考题的数得很有特点,一看那得数,我就有些心花怒放。那时数学满分120分,当年我的高考数学成绩在全县也是名列前茅。

高考成绩出来的时候,我竟然考了全县外语类第一名。可能和我有同样投机想法的人太多,报考外语类的考生很多,反倒把分数线抬得很高。那年,报考外语类的考生没有占到任何便宜。以我的成绩,上个文史类的本科大学,或者师大都没问题,但我被师范学院的英语专业录取了。毕竟考上大学了,还是本科,我终于可以走到满心憧憬的那个亮堂堂的地方了。

5

我拿到大学录取通知书,内心狂跳不已,一路奔跑着回到了家。母亲早已为我准备好了被褥。我说:“妈,您怎么知道我我能考上大学,老早就缝好了被褥?”

母亲说:“高中上完了,就应该上大学,你不是上完高中了吗?”那个时候,县中是重点中学,三年制,其他的普通高中是两年制。哥哥就是在县中的高中,母亲以为我的高中也是三年,她误以为我那年才高中毕业。

我说:“不是高中上完了都能考上大学的。”母亲若若无其事地说:“咋考不上?从小到大,你上学就没出过麻烦,你还能考不上?”母亲没上过学,她整天忙于农活,也不和我谈论学校里的事。她只知道上完了小学就应该上初中,上完了初中就应该上高中,上完了高中就应该上大学。她也知道我学习好,她说要是学习不好,那满墙的奖状是咋来的?

那个时候,高考录取没有一本、二本之说,只分为本科、专科、高中中专三个档次。专科又分为上了省线的高科和面向地市的专科。

1989年9月18日,我怀揣录取通知书,姐姐送我坐上了通往省城的大巴。大巴在乡间公路上飞驰电掣般疾驶,两边的房屋、大树纷纷向后掠去。

小时候上山砍柴,帮父亲在苞谷地里锄草,每月掬着几十斤苞谷面走二十多公里到学校,晚自习的饥饿、高考前的焦虑……这一幕幕在我的脑海里急速翻转。

外面的太阳一如既往地照耀在大地上,和平常的日子似乎没有什么区别,但对我而言,生活正在发生着里程碑式的变化。我要去上大学了,告别熟悉的过去,抛却崭新的未来。

进了秦岭,大巴像蜗牛一样在崇山峻岭、深沟大壑里爬上爬下,太阳落山之前,我终于到达西安。我在西安的大街上原地转了好几个圈,也没有看到家乡那样远远近近层层叠叠大大小小的山。我觉得自己就像从一个仄仄的小巷,一下子来到了大街上,顿时豁然开朗,我忽而旋进了人流如织、高楼林立的海洋。

在西安火车站,我第一次踏上火车。汽笛发出刺耳的啸叫,火车头呼啸呼啸喘着粗气,像一头被胡芦峰牵着的公牛,拉着几十节绿皮车厢,载着我在辽阔的平原上向着大学的方向一路奔去……

本版题图 张宇生